

上帝 是谁？



上帝是谁？

穆斯林和基督徒都接受耶稣是上帝应许差派的弥赛亚，他们也同样肯定耶稣是上帝的话和上帝的灵—— Kalimatuhu wa Ruhunminhu（约翰福音 1:1、古兰经 4:171）。然而，基督徒称呼耶稣是“上帝的儿子”，将他与上帝相提并论，在穆斯林看来，这样的信仰就是亵渎上帝，犯了“以物配主”(shirk) 的大罪。

在讨论这方面的议题时，穆斯林常引用古兰经 6:101 说：“他是天地的创造者，他没有配偶，怎么会有儿女呢？”及古兰经 72:3：“他没有择取妻室，也没有择取儿女”。穆斯林指控基督徒相信上帝是“三个神当中的一个”，他们警告基督徒：“你们不要说三位，真主是独一的主宰”（古兰经 4:171）。更有些穆斯林根据古兰经，说在世界的末了真主会质问耶稣：“你曾对众人说过这句话吗？‘你们当舍真主而以我和我母亲为主宰’”。而耶稣将回答：“我只对他们说过你所命我说的话，即：你们当崇拜真主——我的主，和你们的主。”（古兰经 5:116、117）

从以上的古兰经经节中我们可以发现，伊斯兰教对于三一神的指控，并不符合基督徒相信的三一神；古兰经定罪的三一神包括上帝、圣子、

玛丽亚（古兰经是麦尔彦）。同样的，穆斯林用“真主没有妻子、没有配偶，怎能有儿子？”来反对“上帝的儿子”的说法。

对于相信圣经的基督徒来说，这些说法都令人发指；这些说法表示上帝有了妻子并和她生了一个儿子——耶稣。基督徒从来不相信这种说法，圣经里从来没有说过上帝娶妻并生下儿子耶稣，也从来没有表示三一神的概念包含圣父、圣母和圣子。耶稣也从没有说过应当把他的母亲玛丽亚视为神，对基督徒来说，这完全是亵渎上帝的。

古兰经并不拒绝圣经对耶稣是“上帝的儿子”的说法，而是拒绝基督徒也同样谴责的错误教导，圣经中所说“上帝的儿子”绝不是指肉体上的父子关系。

真主至大 (Allahu akbar)

上帝的伟大超越了我们为祂设下的一切限制。如果耶稣是上帝的儿子是我们自己创造出来的信仰，那么这的确是最大的亵渎。但是如果全能的上帝决定以弥赛亚耶稣 (Al-Masih) 的方式向世人显现，我们凭什么跟上帝说不可以这样做？！

上帝的话

基督徒相信上帝透过耶稣向世人显明祂自己，基督徒相信耶稣就是上帝的话 (Kallimatu'lla)，

是上帝对受造物的启示。同样的，穆斯林认为古兰经是用文字写下来的真主的话，古兰经也肯定真主做了一件很特别的事情，就是差遣耶稣——祂的话，来到世界上。按照圣经的教导，上帝的话道成肉身，以耶稣的样式活在世上。上帝为什么要这样做呢？圣经说：“这就是上帝在基督里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”（哥林多后书 5:19）。我们必须明白的说，圣经并没有称一个普通人为上帝，而是说上帝用祂绝对的主权及全能，借着祂生命的话语以肉身的形式显明祂自己。“祂（爱子）是那不能看见之上帝的像，是首生的，在一切被造的以先……因为父喜欢叫一切的丰盛在祂里面居住……便借着祂（耶稣）叫万有……都与自己和好了。”（歌罗西书 1:15，19-20）

祂已显明自己

我们在圣经里看到：上帝在过去借着众先知对列祖说话，最后借着耶稣——祂的儿子，对我们说话（希伯来书 1:1-2）。从前上帝是“隐藏”的 (al-Batin)，后来借着基督，成了“显明”的 (az-Zaher)（约翰福音 1:18）。从前有许多人，例如先知摩西及以利亚，都想要认识上帝，但是他们和上帝的交流只停留在言语上的交流。在耶稣里面我们看见“认识上帝”这件事是全然有可能的。我们和上帝的互动不再止于



听见有关上帝的信息，而是和祂完全的交通、互动。这就是为什么耶稣说：“看见了我，就是看见了父”（约翰福音 14:9）。正如圣经所记载：“上帝本性一切的丰盛，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。”（歌罗西书 2:9；希伯来书 1:3）

独特的儿子名份

有一些穆斯林试着重新定义“上帝的儿子”的观念，而不是否认它。他们从圣经中找到别人被称为儿子或儿子们的经节，他们用这些例子说明不论是耶稣谈论自己时，或其他人提到时，这种“上帝的儿子”的说法，其含意都和其他圣经记载的父子关系相同，就耶稣言也没有不同。举例来说，穆斯林作家 Ahmad Deedat 在他的小册子 *Christ in Islam*《伊斯兰教中的基督》里，引用了几段圣经经文来支持他的论点，他说：“‘上帝的儿子’一词不过是犹太人常用的比喻法。”他在总结时写到：“在圣经中，上帝有数以千计的儿子。”（p28, Durban: Islamic Propagation Center, 2001）

我们的回应是，耶稣宣称自己是“上帝的儿子”，其意义绝不同于一般真实信徒自称为神的儿女。我们不可忘记是在哪些场合中，耶稣独特的儿子名份被提出来。例如：“一切所有的，都是我父交付我的；除了父，没有人知道子是谁；

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，没有人知道父是谁。”
（路加福音 10:22）

耶稣说，人人都当尊敬他是“上帝的儿子”，就像尊敬上帝一样，因为“父不审判什么人，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予子，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样。不尊敬子的，就是不尊敬差子来的父。”（约翰福音 5:22-23）

除此之外，天父上帝亲自替祂做见证：“这是我的爱子，我所喜悦的。”（马太福音 3:17；17:5）

我们不能忽视圣经所提供的极多证据，证明耶稣儿子的名份是独特的。上帝透过耶稣说话时，不单视他为一名先知，同时也视他为祂的儿子；上帝透过祂创造了万物（希伯来书 1:3）。我们确认只有一位上帝——圣父、圣子、圣灵。一个阿拉伯裔基督徒会说：“Bismil-ab wal-ibn war-ruhi-l-quddus, Allahu wahid!”翻译成中文就是：“奉独一无二真神——圣父、圣子、圣灵的名。”阿们。

Jesus to Muslims

英文版权： Steven Masood, sm@itl-usa.org
P.O. Box 1555, Summerfield, FL 34492

中文版权：宣教之窗
www.mymissionwindow.net

